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 
承辦人：沈玉如  
電話：05-5522735  
電子信箱：ylhg57413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地發二字第1072705712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會函送「雲林縣斗南鎮大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」會議紀錄1份，本府同意備查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辦理暨復貴會107年3月27日大同重劃字第08號函。
- 二、為維護區內全體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請貴會依法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及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。

正本：雲林縣斗南鎮大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

裝

訂

線



# 雲林縣斗南鎮大同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

地 址：雲林縣斗南鎮文化街45巷2號

承辦人：黃櫻花

聯絡電話：0930086497 05-5963971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（地政處）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大同重劃字第05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附件：

雲林縣政府



1070025653



主 旨：召開本會第四次理監事聯席會如說明，請准時出席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14、15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開會時間：107年3月25日（星期日）下午6點整。

三、開會地點：斗南鎮長安路一段187號（八煙餐廳）。

四、討論事項：

1. 議決本會理事長江宗榮辭理事長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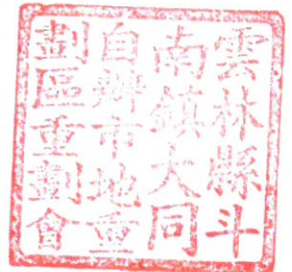
2. 修正重劃計畫書。

五、選舉：推選本會新任理事長。

正 本：本會所有理事、監事

副 本：雲林縣政府（地政處）

理事長 江宗榮





三、提請理事會議決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理事一致同意通過。

提案二：

修正重劃計畫書草案審查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重劃區重劃計畫（草案）已製作完成，並提交本會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。
- 二、依據內政部106年7月27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61305305號函修正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四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茲因重劃工程之污水下水道工程，及重劃作業費部份項目需調整，原重劃計畫書草案，應予以修正。

辦法：

- 一、本案提請理事會審議通過。
- 二、依「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」第十四條第二項規定，本案應有理事四分之三以上出席，出席理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行之。
- 三、提請理事會議決後提交會員大會審查。

決議：經全體出席理事一致同意通過。

七、選舉：

經全體出席理事一致同意，推舉本會理事黃櫻花為本會新任理事長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

九、散會：民國107年3月25日(星期日)下午19時20分整